

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10 月 22 日在上汽大厦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8 名,委托董事 1 名,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表决,一致通过了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02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通过了《聘任李小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聘任李小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

3、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上海合众汽车零部件公司粉末冶金厂生产经营性资产的可行性报告》,董事会授权经营班子具体办理以不超过 3,000 万元(含)收购该部分资产,并以“经资产评估后的净资产,上下浮动不超过 10%幅度的价格收购”。董事会在审批此项关联交易议案时,因关联董事陈祥麟先生、胡茂元先生、陈因达先生、胡安生先生、齐鸿浩先生回避表决将不能形成董事会决议,因此全体董事都参与表决了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张仲礼先生对该收购项目表示同意,并代表独立董事郭孔辉先生在会议决议上签字同意。因双方正式协议尚未签署,故该收购项目的关联交易公告将在近期内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有偿转让上海汽车齿轮总厂溧阳有限公司 45.1%股权的议案》,主要内容为公司与溧阳市工业资产经营公司同步有偿转让本公司 45.1%股权给自然人(经营者)张焰庆所有。转让价格以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后的数据为准。45.1%股权转让后,公司还持有 19.9%股权。

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 10 月 24 日

附:李小彬先生简历

李小彬,男,1968 年 8 月生,硕士,曾任厦门集美大学水产学院教师、厦门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上海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上海汽车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副经理、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经理。现任上海汽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部经理。